**2022年**

**海南省琼山监狱**

**预算**

目录

1. 海南省琼山监狱概况
2. 主要职能
3. 海南省琼山监狱2022年预算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0.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11.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2.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3.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4. 海南省琼山监狱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5. 名词解释
16. 海南省琼山监狱概况
17. 主要职能

1、严格执行《监狱法》，履行国家法律赋予的刑罚执行机关职责；

2、负责狱政管理、狱内侦查、生活卫生管理工作，维护监狱安全稳定；

3、负责组织实施罪犯的思想教育、文化教育、职业技术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不断提高罪犯教育改造效果；

4、负责组织罪犯从事生产劳动，进行劳动改造，提高劳动技能；

5、负责罪犯收监、监外执行、减刑、假释、申诉、控告、检举、刑满释放等刑罚执行，落实好刑事政策；

6、负责监狱企业经营管理，落实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

7、负责监狱发展规划、基本建设、武器装备、狱政设施、财务及国有资产的管理；

8、负责监狱民警队伍建设、思想政治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9、负责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二部分 海南省琼山监狱2022年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详见2022年海南省琼山监狱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2021年海南省琼山监狱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南省琼山监狱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南省琼山监狱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2，869.71万元。其中，收入总计12，917.86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12，869.71万元、上年结转48.15万元；支出总计12，917.86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11，721.6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0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44.4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47.75万元。

二、关于海南省琼山监狱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省琼山监狱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2,917.8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975.29万元，主要一是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列入年度预算；二是增加辅警项目预算；三是社保、公积金等缴费基数调整的影响；四是监狱建设项目资金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类）支出11,721.62万元，占90.7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04万元，占3.9%；卫生健康（类）支出244.49万元，占1.9%；住房保障（类）支出447.75万元，占3.4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类）监狱（款）行政运行（项）2022年预算数为6,164.1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54.32万元，主要一是招录及调动人员的增加使得工资预算整体增加，二是增加警务辅助人员工资等预算。

2. 公共安全（类）监狱（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2年预算数为408.8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81.7万元，主要一是增加辅警项目预算，二是增加防疫期间民警隔离备勤餐费。

3. 公共安全（类）监狱（款）犯人生活（项）2022年预算数为1,373.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8.79万元，主要是监狱改造经费中的“罪犯医疗补助费”和监狱业务费中的“戒毒及传染病查治补助费”调整至该项目。

4. 公共安全（类）监狱（款）犯人改造（项）2022年预算数为373.3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64万元，主要是该项目中“罪犯医疗补助费”调整至其他项目预算。

5. 公共安全（类）监狱（款）狱政设施建设（项）2022年预算数为3,291.4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549.49万元，主要是下达了迁建（一期、二期）工程款。

6. 公共安全（类）监狱（款）信息化建设（项）2022年预算数为103.3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3.73万元，主要是减少了监控安防设备购置预算。

7. 公共安全（类）监狱（款）其他监狱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6.6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90.44万元，主要是其他监狱支出（项）经费有所调整，该项目包含有宣传及奖励经费和驻监武警等机构补助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持平。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2年预算数为460.2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0.05万元，主要是单位社保缴费基数正常调整。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43.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1.41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比上年度有所减少。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2年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持平。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持平。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数为244.4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5.97万元，主要是单位社保缴费基数正常调整。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为433.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0.34万元，主要是单位公积金缴费基数整体上调。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2年预算数为14.1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23万元，主要是有部分人员住房补贴领取月份已满，不在列入预算。

三、关于海南省琼山监狱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南省琼山监狱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7,360.3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247.3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邮电费、其他交通费用、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1,113.07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生活补助、办公设备购置。

四、海南省琼山监狱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琼山监狱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2.25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1.2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1.2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万元，主要是减少了公务车的使用频率，降低了燃油和维修成本。公务车保有量7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1.00万元，计划接待10次，人数100人，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关于海南省琼山监狱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海南省琼山监狱2022年预算没有政府性基金

六、关于海南省琼山监狱2022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南省琼山监狱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上年结转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海南省琼山监狱2022年收支总预算12,917.86万元。

七、关于海南省琼山监狱2022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琼山监狱2022年收入预算12,917.86万元，其中：上年结转48.15万元，占0.37%；经费拨款收入12,869.71万元，占99.63%。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043.98万元，主要一是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列入年度预算；二是增加辅警项目预算；三是社保、公积金等缴费基数调整的影响；四是监狱建设项目资金增加。

八、关于海南省琼山监狱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琼山监狱2022年支出预算12,917.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360.39万元，占56.98%；项目支出5,557.47万元，占43.02%。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975.29万元，主要一是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列入年度预算；二是增加辅警项目预算；三是社保、公积金等缴费基数调整的影响；四是监狱建设项目资金增加。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海南省琼山监狱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113.07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海南省琼山监狱政府采购预算总额914.8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837.0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海南省琼山监狱共有车辆7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2台。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海南省琼山监狱20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12,869.72万元。

本单位无重点项目预算，故未设置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